

杜牧诗赏读

陈光◎著



唐宋名家诗词赏读

李永田 董希平 ◎ 主编

线装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杜牧诗赏读 / 陈光著. —北京: 线装书局, 2007.2

(唐宋名家诗词赏读)

ISBN 978-7-80106-455-4

I. 杜… II. 陈… III. 杜牧(803~852) —唐诗—文学欣赏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21004号

责任编辑: 于建平

封面设计: 亿点印象工作室

版式设计: 天则图书

出版发行: 线装书局

地 址: 北京西城区鼓楼西大街41号(100009)

电 话: 010-64045283

网 址: www.xzhbc.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香河闻泰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590mm × 960mm 1/16

印 张: 12.25

字 数: 125千字

版 次: 2007年4月第1版 2007年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40.00元(全套十二册)

杜牧其人其诗



杜牧（803~852），字牧之，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晚唐著名诗人、散文家。杜牧生于唐德宗贞元十九年，二十岁时已经博通经史，尤专注于治乱与军事。二十三岁写《阿房宫赋》。文宗太和二年（828），二十六岁的他进士及第，同年又考中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授弘文馆校书郎、试左武卫兵曹参军。当年冬，入江西观察使沈传师幕，后随其赴宣歙观察使任，为幕僚。太和七年（833），淮南节度使牛僧孺辟杜牧为推官，后转掌书记。在牛僧孺驻节的扬州，杜牧颇好宴游，留下了“十年一觉扬州梦”的感叹。太和九年（835），为监察御史，分司东都。开成二年（837），杜牧入宣歙观察使崔郸幕为团练判官。开成三年（838）冬迁左补阙、史馆修撰、膳部比部员外郎。武宗会昌二年（842），出为黄州刺史。会昌五年（845）任池州刺史，次年转睦州刺史。外任期间，他兴利除弊，关心民生疾苦，颇有政声。宣宗大中二年（848），得宰相周墀之力，杜牧入京为司勋员外郎、史馆修撰，转吏部员外郎。大中四年（850），出为湖州刺史。次年，被召入京为考功郎中、知制诰。第三年，迁中书舍人。岁暮卒于长安，终年五十岁。著有《樊川文集》。

时不我与

杜牧家世煊赫，可谓是高门望族。他的远祖杜预是西晋著名的政治家和学者。曾祖杜希望为玄宗时边塞名将，爱好文学。祖父杜佑是中唐著名的政治家、史学家，先后任德宗、顺宗、宪宗三朝宰相，博古通今，著有《通典》二百卷。父亲杜从郁官至驾部员外郎，早逝。这种出身令他一直很自豪，也对他的人生理想产生了影响，他在《上李中丞书》中说，自己关心的是“治乱兴亡之迹，财赋甲兵之事，地形之险易远近，古人之长短得失”。他曾写过《罪言》、《论战》等有关政治、军事的论文，曾注过《孙子》十三篇，还多次引古论今地给当政者写信议论政治、军事方略，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平生五色线，愿补舜衣裳”（《郡斋独酌》）。

可是，就算他真有经天纬地之才，也未必能把唐王朝这件千疮百孔的衣裳补好，因为当时的大唐王朝已经处在风雨飘摇之中。以杜牧人生的一些重要年份来看，藩镇割据、宦官专权、党争倾轧的情况相当严重。安史之乱平定后，藩镇势力不仅没有消除，相反却更加发展。唐朝无力彻底消灭“安史”的余部，只得任命“安史”降将为节度使。安史之乱时，边兵大量内调，边防空虚，吐蕃、南诏乘机进扰。平乱后朝廷又在西北、西南加强藩镇。为了巩固统治，在内地也实行“以方镇（藩镇）御方镇”的方针，广置藩镇。可是这些藩镇往往不听命于朝廷，甚至自行任免官吏，自掌军队，自专刑赏，户口不报中央，赋税不交朝廷。有些节度使亦不由中央任命，而是父死子继，或由将士拥立。他们之间有时火并，有时联合对抗朝廷，成为唐朝重大的政治问题。元和十二年（817），杜牧十五岁时，李愬雪夜破蔡州，活捉吴元济，平定了淮西。成德节度使王承宗和卢龙节度使刘总也先后归顺朝廷。元和十四年（819），朝廷又消灭了淄青的李师道。至此，藩镇暂时都服从中央的号令，但是藩镇割据的基础并没有被摧毁。唐穆宗长庆二年（822），杜牧二十岁时，河朔三镇再次叛乱，又割据一方。此后藩镇割据的局面一直延续至唐

朝灭亡。

唐敬宗宝历二年（826），杜牧二十四岁。这年腊月寒冬，十七岁的小皇帝夜深酒醉后入室更衣，被弑于内室，枢密使王守澄又与宫内宦官内外勾结，迎唐敬宗的弟弟江王李昂入宫为唐文宗。文宗年幼，朝廷大权实际落在一帮大臣和宦官手中。唐文宗即位后，对宦官的专权非常不满。太和五年（831），杜牧二十九岁，此时正在宣州宣歙观察使幕中。唐文宗以宋申锡为宰相，谋诛宦官。事情泄露，宋申锡被宦官反诬欲立漳王李凑为帝，结果文宗反而贬逐宋申锡。太和九年（835），杜牧三十三岁，此时已转至监察御史，赴长安供职。文宗任用李训、郑注等再谋打击宦官势力。起初利用宦官内部矛盾，除掉了韦元素、王守澄等大宦官。当时郑注专权，杜牧的好友李甘因直言得罪郑注而被贬，不久死去。杜牧见此情形，就在当年七月移疾分司东都洛阳。十一月，京城就发生了震惊朝野的甘露之变。李训让人奏称大明宫左金吾大厅后石榴树上夜降甘露，诱骗仇士良等大宦官前往观看，准备在那里一举消灭他们。不料事泄，宦官派出禁军大杀朝官，李训、郑注、韩约和宰相王涯等都被杀。这次事件史称“甘露之变”。此后，宦官的权势更大，文宗直到死都处于宦官监视之下。唐后期的穆宗、文宗、武宗、宣宗、懿宗、僖宗、昭宗都是宦官所立，顺宗、宪宗、敬宗、文宗均为宦官所害，昭宗也曾为宦官囚禁。

除宦官专权外，还有朋党之争。朝官们拉帮结派，互相斗争，其中最激烈，影响最大的是“牛李党争”。牛党是以牛僧孺、李宗闵和杨嗣复为首领的政治集团，李党是以李德裕和郑覃为首领的政治集团。牛李党争从宪宗时期开始，一直延续到宣宗时期，前后斗争了数十年。斗争最激烈的时期是文宗时期，当时两党势力不相上下，每逢议政，总是争吵不休。文宗对此也无可奈何。武宗时，李党得势，牛党的首领被贬逐到岭南。唐武宗会昌二年（842）春，杜牧因直言敢谏而被黜为黄州刺史，时年四十岁。会昌四年，牛李党争正烈，杜牧也身受其害，从黄州调任池州刺史。宣宗时，牛党重新得势，李

德裕被贬逐，于大中三年（849）死于崖州，至此牛李党争才基本结束。这一年杜牧四十七岁，为尚书司勋员外郎、史馆修撰。因京官俸禄微薄，又要供养家族，故上书谋求外任。次年出任湖州刺史，大中五年返京，大中七年卒。

杜牧生当唐王朝似欲中兴实则无望的时代，面对内忧外患，他忧心如焚，渴望力挽狂澜，济世安民。而终杜牧一生，大的历史和政治环境都是如此压抑、黑暗，何况他在中进士后十年的时间里，大部分时间都在幕府沉沦下僚，直到四十岁才当上州官。朝政的腐败与身世的飘零，使得少怀大志的杜牧始终有一种郁郁不得志、壮志难酬的郁愤，在他豪放的性格中注入了某些貌似消极的因素。这些都时时体现在他的诗文中。

风流不羁

由于怀才不遇，愿望不能实现，所以杜牧在生活上狂放不羁。四十岁之前，他更是以落魄公子、风流文人的身份，流连于酒肆妓楼。这种放浪形骸、懒散颓废，与他心中时时想参政治世的雄心壮志交织在一起，完整地表现了杜牧的矛盾心理。而即使是年华老去，他也是风流不减当年，这也深刻地影响了他的创作，成为他的诗文俊爽英发风格的重要成因。

据南宋·胡仔《苕溪渔隐丛话》记载，他读杜牧《遣怀》诗后，怀疑诗中所载事必有所本，便阅《芝田录》，得到这样一段故事：杜牧于文宗太和七年至九年（833～835）在淮南节度使牛僧孺幕府任推官，转掌书记，居扬州。当时他三十出头，颇好宴游。淮南节度使治所在扬州，是个妓女乐舞荟萃的繁华都会。杜牧在牛僧孺幕中公干之余，夜晚便出去狎妓饮宴，风流韵事甚多。牛僧孺担心他出事，就派了三十名兵士每天晚上暗中保护他，对此他一无所知。太和九年，杜牧被提升到京都长安任监察御史，在送别宴上牛僧孺劝他检点行为，不要太放肆不拘，杜牧不以为然。牛僧孺便取出一个大盒子，交给杜牧。杜牧打开一看，都是牛僧孺部下探子的报告，一条

一条写着：“某月某日，杜书记在某处宴饮。”“某月某日夜，杜书记在某妓院中歇宿。”“某月某日，杜书记与某人在某处游览，有某某妓女陪同。”杜牧一看，大为羞惭，同时也深深地感激牛僧孺对他的宽容。牛僧孺死后，墓志铭便是杜牧作的。

但实际上杜牧仍未收敛。据唐·孟棻《本事诗》，太和九年（835）杜牧曾在兵部尚书李司徒筵席上吟《兵部尚书席上作》一诗。他从淮南还京，官拜监察御史，后分司东都，到了洛阳。这时，李愿罢官，在洛阳闲居，家伎美艳，生活豪奢，不时邀集当地名流，置酒高会。因为杜牧是监察御史，有纠弹官员的职责，不便请他参加有妓乐的宴会。杜牧觉得受到了冷落，就托人去向李愿说，希望被邀请赴宴。李愿不得已，就送了请帖。酒席间，杜牧瞪着眼看许多侍酒的妓女。连饮三杯，问李愿道：“听说有一个名叫紫云的，是哪一个？”李愿就指点给他看。杜牧又瞪着眼对紫云看了好久，说道：“名不虚传，请送给我吧。”如此唐突、清狂，无怪乎满座宾客皆惊骇不已。李愿只是低头微笑，并不答话。两边许多妓女都回头来对着他笑。杜牧又连饮三杯，意态闲逸，旁若无人，站起来朗吟了一首即席诗：“华堂今日绮筵开，谁唤分司御史来？忽发狂言惊满座，两行红粉一时回。”而至于《叹花》一诗的典故，则广为人知，不必赘述了。

文采斐然

杜牧多才多艺，工诗文，能书画。他在文学创作上有多方面的成就，诗、赋、古文都足以成名家。他主张“凡为文以意为主，以气为辅，以辞采章句为之兵卫”（《答庄充书》）。他最推崇李白、杜甫、韩愈、柳宗元，而能吸收、融化前人的长处，以形成自己特殊的风貌。在《献诗后》中说：“某苦心为诗，未求高绝，不务奇丽，不涉习俗，不今不古，处于中间。”清代洪亮吉《北江诗话》说他“有唐一代，诗文兼备者，惟韩、柳、小杜三家”，“文不同韩、柳，诗不同元、白，复能于四家外诗文皆别成一家”。全祖望甚至称誉他为“唐

长庆以后第一人”（《杜牧之论》）。故宫博物院现藏有他的行草墨迹《张好好诗》，书法雄健浑厚，气势连绵，笔势飞动，深得六朝遗风，堪称国宝。

杜牧的文章在晚唐也自成一家，多切经世之务。据他的《上知己文章后》中说，他所写的《燕将录》、《罪言》、《原十六卫》、《与刘司徒书》、《送薛处士序》、《阿房宫赋》等，都是对现实有感而发，具有针砭时事的政治内容。尤其是《罪言》一篇，为宋祁写《新唐书·杜牧传》全文收录，并得到欧阳修的赞许，认为笔力不可及。在文章语言方面，杜牧在晚唐四六骈文风行的情况下，继承了中唐古文运动的传统，坚持使用散体，笔锋犀利，明白晓畅。他还把散文的笔法、句式引进赋里，打破过去赋体全用对偶的窠臼，写出像《阿房宫赋》那样熔叙事、抒情、议论为一炉的新体“散赋”，突破了六朝、唐初以来赋作日益骈偶化、声律化的趋势，对后来赋体的发展有重要的影响。

诗风俊爽

杜牧的诗现存二百多首，众体皆具，内容丰富，反映面广。晚唐时期社会动荡不安，局面颓败，杜牧虽素有大志却因仕途坎坷而壮志难酬，长期的幕僚生活和官场沉浮使他感慨良多，遂一一发于诗中。就其内容题材而言，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类：一，关心世事、忧国忧民之作。如《雪中书怀》、《郡斋独酌》，都是夹叙夹议，有感于国家的内忧外患，抒发了自己报国的愿望，同时也抒发了壮志难酬的苦闷心情。《河湟》、《早雁》等则发扬比兴讽谏的传统，在抒发对人民同情、失地不能收复的同时，隐含对朝廷未能御侮安民的不满。二，咏史吊古之作，这类诗在其诗中数量极多，也最受世人瞩目。此类诗大体又有三种情况：1. 怀古咏史诗，多以七绝为主，如《赤壁》、《题乌江亭》、《题商山四皓庙》等，能见出他对国家治乱、政治军事等方面新颖独特的见解；2. 借古讽今之作，针对晚唐黑暗政治和社会的没落，借历史上盛衰兴亡的经验教训加以讽喻，如《过勤政楼》、

《过华清宫绝句》（三首）等；3. 不少从总体看不属于怀古咏史的作品，也在即景抒情中注入了深沉的历史感慨。如《登乐游原》、《题宣州开元寺水阁》等，在写景中抒写了对历史上繁荣昌盛局面消逝的伤悼情绪。三，写景抒怀、纪行咏物之作，数量较多。如《江南春绝句》、《泊秦淮》、《山行》等，写景自然清丽，以明丽的意象和俊逸的气骨加上他特有的历史感所形成的深远开阔的视野，屡为后人称道。四，以女性为题材的诗。最著名的就是长篇叙事诗《杜秋娘诗》和《张好好诗》，采用对比手法铺排描述了两位女子今昔生活的坎坷变化，从侧面反映了当时的宫廷斗争和社会现实。五，酬赠抒怀之作。多寄托思绪、抒发郁愤，如《寄扬州韩绰判官》、《书怀寄中朝往还》等。

杜牧和李商隐被后人称为“小李杜”，但相比李白、杜甫而言，杜牧的诗风却不像杜甫那样沉郁顿挫，倒是很类似太白的洒脱豪放。他的诗善于将忧国忧民的壮阔襟怀与伤春伤别的绮思柔情交织在一起，形成一种情调豪放爽朗、风格清新俊逸的艺术特征。刘熙载《艺概·诗概》将此概括为：“杜樊川诗雄姿英发。”这是与李商隐诗“深情绵邈”相比较而言的。晚唐诗歌总体上有着藻饰丽绘的趋向，杜牧受时代风气影响，也很注重辞采，加上他的诗注重雄俊之气的畅达抒发，注重情感的宣泄，有一股豪迈之气，所以胡应麟《诗薮》用“俊爽”二字来概括这一基本风貌，也是比较中肯的。此外，前人评价杜牧诗还有“俊迈”、“气俊思活”、“情致豪迈”、“轻倩秀艳”、“豪而艳，宕而丽”等，皆与此类似。杜牧的诗歌创作追求一种情致高远、笔力劲拔，于俊爽峭健之中时带风华流美的艺术风格。语言风格既风华流美又神韵疏朗，既气势豪宕又精致婉约。

杜牧的古体诗受杜甫、韩愈的影响，题材广阔，笔力峭健。五言古诗如《杜秋娘诗》、《张好好诗》、《雪中书怀》、《郡斋独酌》等，都属佳作，特别是《杜秋娘诗》成为杜牧的名作，张祜、李商隐赠杜牧的诗中都会提到过它。七言古诗较少，佳作亦少，突出者如《大雨行》描写大雨的奔放气势，甚为豪健。

杜牧的近体诗则以文词清丽、情韵跌宕见长，历来受到人们的推崇。他的七律《早雁》、《河湟》、《润州》（二首）、《题宣州开元寺水阁》、《宣州送裴坦判官往舒州时牧欲赴官归京》、《九日齐山登高》、《登池州九峰楼寄张祜》等篇素来为人称道。他的五绝、五律、五言排律亦不乏佳篇，如《长安秋望》、《秋晚早发新定》、《题扬州禅智寺》等。

杜牧长于写七言绝句，可谓名篇迭出，脍炙人口。无论咏史、写景还是抒情，无不爽朗俊逸，蕴涵深刻，在晚唐独树一帜。如《过华清宫绝句》（三首）、《赤壁》、《题乌江亭》、《泊秦淮》、《江南春绝句》、《寄扬州韩绰判官》、《山行》、《秋夕》等，历代传诵，家喻户晓。在这些绝句中，杜牧既善用比兴手法状物抒情，又善用白描手法直叙见闻，更长于敏捷真切地捕捉景物的动态变化、自己的瞬间感受；既注意叙议结合，又注意情景交融；既常用对比手法，又能巧妙地以数字入诗。

及第后寄长安故人¹

东都放榜未花开²，三十三人走马回³。
秦地少年多酿酒⁴，却将春色入关来⁵。

【注释】

1 及第：科举考试考中。故人：老朋友。

2 东都：唐代称洛阳为东都。唐代进士考试一般都在长安举行，正月开考，二月放榜。这一年在洛阳举行。未花开：春天花还未开。这里是双关语，唐代考中进士后还要经过吏部考试才能做官，此时诗人还没有参加吏部的考试。

3 三十三人：指当时与诗人同科的进士们。回：回家，杜牧家在长安，这次从洛阳到长安等于回家。

4 秦地：今陕西一带，指长安。

5 春色：既指大自然的春色，又指中进士的喜讯。入关：进入函谷关，吏部的考试又称“关试”，这里也有双关的意思。

【赏析】

这首诗写于太和二年（828），当时诗人二十六岁，刚刚考中进士，表现了自己春风得意的喜悦心情。

全诗是写在洛阳举行的进士考试，放榜的时候还是早春二月，花朵还未开放。因为还要到长安参加吏部的考试，所以同榜的三十三个都骑着马向长安进发。诗人内心希望朋友们多多准备好酒，因为自己很快就要把春天的景色带进关内来。

这首诗最大的特色是双关手法的巧妙运用。“未花开”是实写当时的季节和自然情况，二月还在春寒料峭的时候；同时还暗含着自己还没有参加吏部考试的意思。春天的花朵现下只是暂时“未”开而已，将来是一定会开放的！“春色”写将要到来的春天，暗含着自己对考试通过的强大信心。“入关”实指要到长安去，“却将春色入关来”的意思也就不言而喻，对自己参加关试充满必胜的信心和豪迈的气魄。



全诗写得意气风发，诗人少年得志的情状跃然纸上。“走马回”的轻快，遥想朋友置酒相贺的兴奋，“将春色”的豪情，都刻画出了自己踌躇满志的神态，充满了对生活和未来的热爱。

赠终南兰若僧¹

家在城南杜曲旁²，两枝仙桂一时芳³。
禅师都未知名姓⁴，始觉空门意味长⁵。

【注释】

1 终南：终南山，秦岭主峰，在长安城南。兰若：寺院，梵语“阿兰若”的省称，寂静、无苦恼烦乱之处。

2 杜曲：地名，在长安城南，因杜氏世代族居于此，故名。

3 两枝仙桂：指自己在一年之内既考中进士，又通过吏部考试登科。仙桂，指科举及第，典出《晋书》：“武帝于东堂会送，问诰曰：‘卿自以为何如？’诰对曰：‘臣举贤良对策，为天下第一，犹桂林之一枝，昆山之片玉。’”后以折桂比喻科举及第。

4 禅师：对和尚的尊称。

5 空门：指佛门。大乘佛教以空为极至，以观空为入门，故称空门。

【赏析】

这首诗写于太和二年（828）。诗人于太和二年二月在洛阳的进士考试中及第，三月又在长安中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被授为弘文馆校书郎。全诗表现了他较为清醒的头脑和积极用世的精神。

据《本事诗》记载，关于这首诗还有一个故事。杜牧年少成名，再加上家世显赫，可谓春风得意。他制策登第后，在当时是轰动一时的事情。他曾经与几个一起中榜的同年来终南山游玩，到了文公寺，看到有位僧人穿着褐色的僧衣默默地独自坐在那里。杜牧觉得他很独特，就过去跟他闲谈，才发觉这位高僧言谈精妙，旨趣玄远，常有出人意表的言论。僧人也觉得眼前这位青年谈吐不凡，就问他姓名，杜牧如实告诉了僧人。僧人又问他现在从事什么，这时别人



就把他一年内中进士、登制科的情况夸耀了一通。僧人听后却没有多少惊愕赞叹的反应，反而笑着说：“这些我都不知道啊。”杜牧对此叹息惊讶，就写下了这首诗。

前两句写自己显赫的身世和高中的情况，自然流露出一种年少得志的自豪感。自己家住有着“城南韦杜，去天尺五”美誉的杜曲，门第高贵，高官辈出。而自己又取得了如此好的科举成绩，兴奋之情溢于言表。但这并不是炫耀，而是欲抑先扬，为后两句作陪衬。

后两句以人世的纷扰竞奔与禅门的空寂作对比，表达了自己的谢意和钦佩。僧人不问世事，对轰动一时的事情一概不知。诗人自己也很明白，人世间和官场上的功名富贵，在禅门看来不过是过眼烟云，僧人这种态度就表明了一切。但对深受儒家思想熏陶的诗人来说，又有什么比入世一试身手、经世济民更重要呢？所以他要写诗赠给那位洒脱的僧人，表示对他一盆冷水浇醒自己的谢意。末句既有对僧人不为世间荣名所动的钦佩，同时也流露出诗人对禅门的这种反应颇不以为然的意思，是“始觉”而不是“深觉”。毕竟在他初入仕途、美好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的情况下，还是对自己极具信心的，能在巨大的荣誉面前保持这种清醒，让人感到是自信而不是骄横，已经相当难得了。

扬州（三首选一）

炀帝雷塘土¹，迷藏有旧楼²。
谁家唱《水调》³，明月满扬州。
骏马宜闲出，千金好暗游。
喧阗醉年少⁴，半脱紫茸裘。

【注释】

1 炀帝：隋炀帝杨广（596～618），隋文帝杨坚的次子。荒淫奢侈，急功好利，残酷猜忌。在位期间远征高丽，开凿运河，赋役繁苛，民不聊生，最终激起民乱而败国。后为宇文化及等缢杀于扬州。
雷塘：隋炀帝杨广的埋葬之地，在今江苏扬州城北平冈上。

2 迷藏：史载隋炀帝下扬州，曾造迷楼以供自己和宫女妃嫔玩乐，据说误入者终日不能出。

3 《水调》：当时流行的江南曲调，据说是开通大运河（通济渠）后隋炀帝所制。

4 喧阗：哄闹声。

【赏析】

太和七年（833）到九年（835），杜牧曾经应淮南节度使牛僧孺之邀到扬州，做淮南节度使府掌书记，大致相当于今天的机要秘书，杜牧深受牛僧孺的赏识，在扬州过得很是惬意。《扬州》组诗大致就是作于这段时间，这里所选为其中的第一首。

该诗淋漓尽致地写出了扬州的繁华景象和城中人纵情声色的奢侈生活，但是诗人在一派奢靡氛围中却隐隐点出讽谏之意，颇有几分绵里藏针的意味。

起首诗人即点出扬州的两大名胜——雷塘的隋炀帝墓以及隋炀帝的迷楼旧址，当年一统南北的大隋王朝是何等辉煌的气象，而今不过两百余年，却已经灰飞烟灭，只留下这强大帝国的碎片，还默默残存在这再次繁华起来的都市之旁。对于大唐帝国来说，隋王朝绝对是距离不远的近代史，但是，眼看着经过安史之乱后已经开始走下坡路的唐帝国的人们，却完全忘记了隋王朝的教训，更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国家正在走隋王朝的覆亡之路，因为诗人在颔联接着写道，月色清辉中的扬州城，到处回荡着隋炀帝留下来的歌曲，人们正在走隋炀帝纵情声色的老路！

按照当时的说法，天下繁华的都市，是“扬一益二”，扬，是扬州，益，是益州即四川，这说明扬州已经是天下独一无二的繁华之地。五代诗人徐凝在一首诗中也写道：“天下三分明月夜，二分无赖是扬州。”意思是说，如果把天下繁华美丽的夜晚分成三份，那么扬州绝对应该占有两份。身处繁华富足的都市，诗人也是在流连声色，但是他却并没有完全迷失，而是清醒地看到了令人警惕的东西，隋炀帝的教训不远，隋炀帝的遗迹仍在，但是现在的人们已经视而不见、置若罔闻了！诗人在《阿房宫赋》中谈及六国和秦帝国灭亡的教训时，曾经写道：“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

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但是令诗人失望的是，现在扬州城里的人，连哀悼都没有了，更谈不上引以为戒。这是因为他在颈联中接着写道，人们骑着高头大马，不是为了骑射，而是为了闲逛；腰缠千金，是为了在月色中“暗游”——寻欢作乐。尾联，诗人更是满怀沉痛，摹画出一个近距离的细节：醉醺醺的寻欢少年，已经开始脱下华丽的衣裳，依红偎翠，融入醉生梦死的都市之夜了。

晚唐的扬州是美丽的，而诗人无疑也是能够欣赏这种美丽的人。但是诗人却又是清醒着的，作为当时少有的已经预见到唐帝国大厦将倾的有识之士之一，他无疑又是痛苦的。因此当我们吟诵着他那些“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倖名”等俊爽流利的名句，应当体会那渗透到诗人内心深处的哀伤，因为沉醉的诗人透过那不远处的雷塘墓地和迷楼旧址，分明已经看到了这繁华之后的废墟和荒凉！

赠别（二首）

娉娉袅袅十三余

娉娉袅袅十三余¹，豆蔻梢头二月初²。

春风十里扬州路³，卷上珠帘总不如⁴。

【注释】

1 娉娉：形容美好的容貌。袅袅：形容体态柔美。

2 豆蔻梢头二月初：豆蔻，多年生草本植物，初夏开花，果实有香味，可入药；梢头，豆蔻枝的末端，较娇嫩；二月初，豆蔻含苞未放，古代常用来比喻未成年的女子，称十四岁的女子为豆蔻年华。

3 十里扬州路：唐代扬州十分繁华，街道为“九里三十步”。这里不过举其成数。张祜《纵游淮南》：“十里长街市井连，月明桥上看神仙。”

4 珠帘：华美的帘子。



【赏析】

《赠别》二首是杜牧在太和九年（835）调任监察御史、离开扬州赴长安时与歌女的分别之作。这是第一首，重点在于写她的美丽，以引起下一首的惜别之意。全诗没有出现“君”、“卿”等字，也没有用一个“女”、“美”、“花”、“丽”等，却生动贴切地表现了诗人的爱慕之情，赞扬她在扬州歌女中美艳第一。全诗精练挥洒，表达了真挚明朗的感情。

前两句写歌女的体态柔美轻盈。首句是正面描写，“娉娉袅袅”形容对方身姿的轻盈，“十三余”则表明年龄，正是人生最美好的一段时光。次句则以花喻人，写她的娇小秀美。以含苞待放、娇嫩可人的豆蔻花比喻不到十四岁的小歌女，是极为贴切形象的。豆蔻花有浅黄、浅红两大类，花色清嫩淡雅，且形态纤细柔曼，用来形容少女轻柔苗条的身姿十分适宜。诗人将她比作春光明媚的二月时初萌的豆蔻花蕾，既刻画了她惊人的清纯与可爱，又照应了“娉娉袅袅”。这两句新颖精妙、不落俗套的比喻刻画出了一个清新淡雅、带着春天气息的漂亮少女形象，比那些浓妆艳抹的庸脂俗粉更能打动人心。同时，这也为下面的一首埋下了伏笔。

后两句采用衬托的手法，赞许这个歌女容貌为扬州之最。扬州的繁华天下皆知，歌台舞榭遍布，美女如云。但十里长街上凡是珠帘卷起处所见的女子，都不及面前之人美丽。这就取得了极好的艺术效果，表现了对眼前美丽女子的爱恋和依依惜别的深情。

多情却似总无情

多情却似总无情，惟觉樽前笑不成¹。

蜡烛有心还惜别²，替人垂泪到天明³。

【注释】

1 樽前：指离别宴上。樽，酒杯。

2 蜡烛有心：这里以“心”和烛“芯”相谐音。

3 垂泪：指蜡烛燃烧时滴下的烛泪，这里用来比情人的眼泪。



【赏析】

第二首《赠别》重点在于写惜别，抒写两人离别夜宴上难分难舍的伤感情怀。全诗婉转迷离，深情无限，别具一格。

前两句写离宴上压抑的气氛。在分别的时候，本来彼此之间有着海样的深情，但此时内心凝聚了太多感情反而千言万语不知从何说起，相对无语，仿佛并无深厚的情意，看起来像是素不相识的路人。为什么“多情”反倒好像“无情”呢？也许是人在情绪激动难以自制的情况下，容易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吧，“总”字就强调了这种较普遍的情况。但“却似”又道出了“多情”并不是“无情”，而仅仅是表面上的相似。在貌似冷漠无情的表象下，蕴藏着诗人刻骨铭心的深情。为了宽慰对方、缓解离绪，双方樽前相对，彼此都想努力强作欢颜，却无奈离绪太苦，结果仍然是无言相对。“笑不成”点明实际上是离情难禁，想勉强笑也笑不出来。“惟觉”二字于无可奈何的口吻中见出凄凉的心境。

后两句借物言情，设想奇特。诗人将目光转向离宴上的蜡烛，将眼前蜡烛的形象与神伤肠断的离人形象融为一体，既是写实又是隐喻。由蜡泪联想到离人伤别之泪，由蜡烛有芯联想到离人的“有心”惜别。本来无知的蜡烛被赋予了人的感情，“替人”又进一步表现了双方的感情之深连蜡烛也为之感动，“到天明”既点出了宴饮时间之长，也表现了双方的难舍难分。

寄扬州韩绰判官¹

青山隐隐水迢迢²，秋尽江南草未凋³。

二十四桥明月夜⁴，玉人何处教吹箫⁵？

【注释】

- 1 韩绰：生平不详。判官：节度使下的属官。
- 2 隐隐：隐隐约约看不清楚的样子。水迢迢：指江水悠长遥远。
- 3 未：一作“木”。凋：凋零、枯萎。
- 4 二十四桥：即吴家砖桥，又名红药桥，因古时有二十四位美